

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红寺堡区分局 2023年红寺堡区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概况。

(一)项目概况。根据《吴忠市委办公室 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吴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等 26 个政府工作部门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》(吴党办发〔2019〕34 号)文件精神,为保障市场监管工作正常运行,强化执法力度,营造宽 松平等的准入环境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、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。依法管理和指导质量工作,组织推进质量发展工作;开展消费维权工作;负责涉及市场监督管理的咨询、投诉、举报受理、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工作。负责特种设备质量监督管理和安全监察工作,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负责实施并监督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化妆品质量管理规范和标准的贯彻执行及日常监督管理;负责药物滥用、药品不良反应、化妆品、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、预警和评比,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;组织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。

(二)项目绩效目标。保障市场监管工作正常进行,提高辖区食品安全管理水平,提升餐饮业质量安全水平,加强舆情监测,提高社会对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重视。强化特种设备安

全监察，确保安全生产“零”事故。改革企业监管方式，做好市场监管工作，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，加大查处无证无照经营、整治虚假违法广告等专项整治力度；强化执法力度，营造宽松平等的准入环境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、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及其设立依据和调整情况

分局不涉及此项内容。

三、管理措施及组织实施情况；

本项目预算安排18万元，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。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%，项目资金执行率 100%。资金到位后，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执行，资金到账后能够按照要求使用专项资金，做到专款专用，无虚列支出，转移资金情况。为保证项目能顺利实施，监督管理及时到位，制定了项目管理制度，制度较为全面的规范了项目前期申报、项目实施要求、项目日常监督和项目验收等程序，使得项目过程中能得到有效的监督。

四、总结分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；

（一）根据部门工作性质申报立项依据，做到立项依据充分，有资金管理办法且符合规范等；

（二）根据部门工作性质合理分配项目资金，做到重点突出，公平公正，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与资金管理办法相符，无散小差现象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要做到使用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，符合规

范，无截留、挪用等现象。

（四）运用绩效评价结果，改进管理、合理预算安排、根据评价结果落实修正绩效目标。

五、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及其原因；

分局不涉及此项内容。

六、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。

（一）更新市场监督管理理念。做好市场监督管理工作，通过有效的市场监督管理方式达到优化配置各种资源目标，不断更新市场监督管理理念。

（二）继续强化普法宣传教育，提高全社会法律意识。法制宣传教育对改善行政执法环境具有重要作用，广泛拓宽渠道进行法律宣传教育。教育的重点：一是不断提高干部的依法行政意识和法律知识水平，促进依法决策。二是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质。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质的高低，直接影响着行政相对人乃至全社会法律意识的树立。

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红寺堡区分局

2024年12月11日